

证券代码：872818

证券简称：恒泰新科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因日常运营和发展的需要，向余华、方向红、叶新栋、黄山恒峰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峰物流）短期借款补充流动资金。
- 2、委托恒峰物流货物运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年4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补充确认2018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参会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黄山恒峰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昌盛路6号

注册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昌盛路6号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镇

实际控制人：余镇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普通货运，货运代理服务，货物信息配载，建材（除木材）、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橡胶制品销售；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自然人

姓名：余华

住所：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江南新城百合苑 2 幢 602 室

3. 自然人

姓名：方向红

住所：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江南新城百合苑 2 幢 602 室

4. 自然人

姓名：余镇

住所：徽州区西溪南镇琶村

5. 自然人

姓名：叶新栋

住所：黄山市徽州区岩寺镇黄山路 193 号 A 幢 402 室

（二）关联关系

- 1、余华、方向红系公司股东、董事，是公司一致行动人。
- 2、叶新栋是公司董事。
- 3、黄山恒峰物流有限公司法人、实际控制人余镇，是余华的哥哥。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守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因日常运营和发展的需要，向余华、方向红、叶新栋、余镇、恒峰物流短期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年初借入分别为：47,941,845.77元、3,800,000.00元、371,777.54元、250,000.00元、400,000.00元；总计：52,763,623.31元。期末借款余额为：19,948,295.77元、1,000,000.00元、871,777.54元、3,850,000.00元、300,000.00元，总计25,970,073.31元。

2、委托恒峰物流代办货物运输，共427,327.02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关联关系受到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安徽恒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